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9 日

地點：本校

主席：校長蔣壁輝請

紀錄：盧玲惠

出席人員：本校校務會議組織成員（應出席人數：185 人，列席人數：22 人，實到人數 179 人）

壹、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5 頁）

貳、秘書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6 頁）

一、今天的新春摸彩若沒抽券的同仁，再請找我(獎品介紹：略)抽獎，最大獎是祝大家新年快樂、家庭和樂、平安如意。

二、追蹤法案再請大家自行參閱資料。

參、主席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7～8 頁）

想先邀請家長會黃世國會長新春拜年致詞，也感謝會長對學校發展的挹注。

黃世國會長：

今天是大年初六，要開學了，在此向學校大家長蔣校長暨岡農行政同仁老師龍年行大運心想事成並祝同學們學業進步！

校長：

再度的感謝大家！有一份新春的祝辭已放會議資料上。

想當初到岡農面談中曾說過：「岡農溫馨大家庭，團結攜手向前行」，我也一直秉持這個目標往前走，也希望在這個歷程中，同仁大家一起攜手，面對 108 課網持續運行，核心原則之一『加強核心素養，愛請並成就每個孩子』，故也請各位同仁在 108 課網浪潮中，是否也思考我們有沒有做到，若沒有做到也能思考該如何改進，若已達成則思考如何讓它更好。

另一核心原則為『共學、共好、跨科跨領域』國教署簡任視察到校訪視 3 次，她從不接受任何學校的饋贈禮物，卻十分喜愛學生的作品，也為學校爭取近百萬的加工科大樓電梯經費補助(也感謝鐘明聲主任協助)，其實岡山農工可以是一個非常有趣的學校，今天先簡單報告到此，但希望最後祈勉大家，對於數位精進學習及雙語教育學習需要一群有趣的老師帶領一群有趣的學生，在這片有趣的校園中完成，所以我要宣誓 2024 年讓我們成為「有趣的岡山農工校園」元年，並祝大家新年快樂。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9～29 頁）

教務處鐘明聲主任補充：

特別叮嚀各位老師上課務必點名，了解學生情形，任課老師一定要隨班，學生到那，老師到那，若上課地點(教室)有改變一定通知教務處，也是保護老師自

己。

二、學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30～38 頁）

教務處鄭明仁主任補充：

目前本處推動工作的二大重點

1. 依教育部修訂「學生輔導管教辦法」，俟學校修正調整後將會公告給教師知悉相關措施。
2. 對於學務處有 2 大重要會議對學生及老師非常重要，即「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及「校事會議」，關於性平會因長期宣導，故教師們大都明白紅(底)線在那，特別強調關於教事會議因涉教師法§14、15、16、18、22，若符合消極資格亦有可能遭到解聘或停聘。（詳參見簡報檔資料說明）

三、教官室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39～46 頁）

四、總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47～49 頁）

總務處庶務組陳培玲組長補充：

一般建築及設備補助計畫以及海葵風災補助經費(共計 3,010,000 元)，進行育英樓、勵學樓、圖書館及敦品樓 1 樓牆面磁磚膨脹脫落改善工程，過年前歷經 2 次流標，已和監造討論後並預定 2 月底續上網招標，若順利決標施工，預告屆將會封閉勵學樓地下車道，再協請同仁配合施工期間遠至敦品樓地下車道進出。

五、實習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0～66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六、輔導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67～80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七、圖書館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81～94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七、人事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95～97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人事室杜貴滿主任補充：

1. 對於同仁退休請務必提前送件，因為現在資料都必須上傳系統再產製資料，為避免年資計算有所漏誤造成困擾。
2. 今年文康活動費多增加 400 元，已下共約將購買 7-11 生日禮券發送，若有任何問題或建議再可以再向人事反應。

八、主計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98～103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九、進修部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04～114 頁及簡報檔資料說明）

進修部陳泰浪主任補充：

日校與進修部縱使性質有所不同，但日程仍依相關規定實施進行，補充一下學期初行程報告，這明天下午是進修部導師會議，晚上第 1 節班級時間，第 2 節開學典禮，第 3-4 節正常教學，本週六補班補課(補星期四課)，課程感謝各科、

各召集人師長協助，期初課表實施第 1 至第 2 週，若有任何問題請師長即時反應，第 3 週即為正式課表實行。

十、教師會報告

曾子芸教師代表：

各位師長大家好並祝新年快樂。

1. 針對品德教育的時間修正議題一案，既然現在已經召開校務會議，是否以投票表決的方式來解決。
2. 另外補充一下，常聽老師們聊學生考試成績，不管是考得簡單還是容易，再看一下學生補考的成績，學習風氣整體來講是沒有提昇的，可以利用品德教育的時間，有一半是都沒有準備的，或是否不知道從何準備，所以學校教學這一部分可能也要加強宣導或關心一下。

校長回應：

關於品德教育的作習時間調整，現下尚非當務之急，因為還有一個法令沒釐清楚，對於下午 1:40-2:00 時段若實施品德教育是不是妥適可能要問一下，是否能請教師會提出一個提案，還有一星期的時間可以討論。

伍、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進修部

說明：日校暨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如下頁附件，請各位同仁參閱。

討論過程：略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 務 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一月	二一	14	15	16	17	18	19	20	1/16-18 期末評量 1/19期末評量補行考試 1/19寒假重補修開始 1/20-22學科能力測驗	1/19 休業式				1/19休業式
	寒一	21	22	23	24	25	26	27	1/23期末、平時、學期成績登錄截止 1/24期末、平時、學期成績更正截止				圖:1/22-24 英語文冬令營	
二月	寒二	28	29	30	31	1	2▲	3	1/29公告學期補考名單 1/30公布轉科名單 2/2返校日，補考 2/2轉科生報到 2/2課程學習成果送出截止	2/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總:1/30辦理全校班級教室(50間)環境清潔及消毒工作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寒三	4	5	6	7	8	9	10	2/6補考補行考試 2/7補考成績登錄截止 2/7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截止				圖:2/5-6 交換生到校製作學校多語影片	
	(寒四)一	11	12	13	14	15	16	17	2/15補考成績更正截止 2/16彈性、跨域手動加退選 2/15 一月重補修成績登錄截止 2/19 一月重補修成績更正截止 2/19-22「技優保送」網路報名及繳寄報名資格審查資料	2/16 導師會報 2/16 期初特定人員提列認作 2/16-2/23 友善校園週 2/16 週會 友善校園宣導-[教官室] 2/17 學生專車逃生演練	2/16分送工作日誌、實習日誌及實習教學進度表 2/16各群科專題製作競賽開始 2/16實習處處務會報 2/16實習輔導會議	總:2/15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13:30,會議開始14:00) 圖:2/16 寒假延長借閱時間到期 圖:2/16英文電子書閱讀心得收件	2/8彈性放假 2/9-2/14春節 2/15上班不上課 2/16開學日 2/17補2/15(四)課程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2/19-2/23 第一次教學研究會 2/19 課程諮詢會議#1 2/23 填寫112-2自主計畫列表 2/20「特殊選才」分發放榜 2/20第五節一、二年級國文複習	2/20 幹部訓練(6.7 節) 2/21-3/8 全校學生身高體重視力測量 2/23 週會 日本文化與語言交流[圖	2/19-2/23各科交回實習教學進度表	2/20特教科第1次教學研究會 2/21鑑定安置說明會	圖:2/23 國際教育講座:日本文化與語言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考 2/21第五節一、二年級英文複習考 2/22第五節一、二年級數學複習考 2/22-23高三第三次模擬考 2/23高三第1次彈性時間	書館] 2/23 教孝月學藝競賽報名截止 2/23 班級優秀青年選拔				
	三	25	26	27	28	29	1	2	2/26課輔開始 2/27學測成績公布 2/29「技優保送」資格審查結果暨成績排名 2/29 公開授課登錄_截止	2/29 畢冊第一次討論及校稿[中午於學務會議室] 3/1 週會-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習處] 3/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3/1 應屆畢業生頒獎名單交回 3/1 班級優秀青年推薦表交回	2/26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3/1學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26綜職科第八節學習扶助課程開始 2/27期初校外實習會議 2/29職輔員支援服務聯繫會議 2/26資源班課程、補救教學開始 3/1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高雄區駐點服務 3/1教師輔導與管教-同儕共讀開始 3/1-6、7節輔導股長知能訓練	總:上傳本校「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及會議記錄 圖:2/26 英文書閱讀心得比賽截止收件 圖:3/1 國際交流社團第一次課程	2/28 228放假
三月	四	3	4	5	6	7	8	9	3/4「科技繁星」校內甄選審查會議 3/6-8「技優保送」繳交報名費 3/8高三第2次彈性時間	3/4 優秀青年遴選送件截止 3/8 社團1 3/6 賃居工讀訪視座談會 3/8 防震災演練暨防災教育	3/8各科繳交「實習工場安全衛生季檢核表」	3/4第7節:警察之路的抉擇與堅持 3/5綜職二校外實習開始 3/6綜職三校外實習開始 3/8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3/6資源班學伴志工研習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圖:3/8 英文書閱讀心得比賽名次公布 圖:3/8 國際交流社團第二次課程	
	五	10	11	12 ▲	13 ▲	14	15	16	3/11 自主計畫列表審核#1 3/11-13「技優保送」網路登記志願 3/12-3/13高三第四次模擬考 3/13-20「科技繁星」考生進行網路報名 3/15高三第3次彈性時間	3/15 週會 九槍紀錄片[訓育組] 3/15 學生急救訓練課程		3/11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期初會議 3/15特教知能研習(暫定)	圖:3/15 語言交換課程第二次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 務 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四月	六	17	18 ▲	19 ▲	20 ▲	21 ▲	22 ▲	23	3/18-19 高一第一次期中評量 3/19「技優保送」分發放榜 3/20-22 高二、高三第一次期中評量 3/22高三第4次彈性時間	3/22社團2 3/22 語文競賽(國語朗讀) 3/22教考月學藝競賽收件截止	3/17 全國技能檢定學科測試 3/18-3/22 第64屆第6區分區科展報名	3/20身心障礙甄試行前說明會 3/23-3/24 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圖：3/22 國際交流社團第三次課程	
	七	24	25 —	26 ▲	27 —	28 —	29	30	3/25 113-1自主學習媒合共編 3/25 自主計畫列表審核#2 3/26第一次期中評量補行考試 3/27「技優保送」報到或聲明放棄錄取 3/29第一次期中評量成績登錄截止 3/29高三第5次彈性時間	3/29 週會 1.交通安全宣導[教官室] 2.創價協會[訓育組] 4/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3/28-3/30第54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	3/30 08:00-13:00家庭教育親子探索體驗活動	總:召開工友會議 總:校園分區進行飲水機水質檢測 圖:3/29 語言交換課程第二次	
	八	31	1 —	2 —	3 —	4	5	6	4/1 自主計畫列表審核#3 4/1第一次期中評量成績更正截止			4/1-5/3性別平等教育月 4/1-4/12月經教育有獎徵答活動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4/4-4/5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放假
四月	九	7	8 ▲	9 ▲	10 —	11 —	12	13	4/8 課程諮詢輔導會議#2 課程諮詢輔導_開始 線上選課_開始 4/8-4/9高三第五次模擬考 4/9 113-1自主學習媒合結束 4/9「科技繁星」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 4/12高三第6次彈性時間 4/12-17「技優甄審」釋出資料查看(1-4學期) 4/12-17「甄選入學」釋出資料查看 4/15-17「技優甄審」繳費身分網路登錄及繳寄證明文件	4/9 高一法治參訪日(暫定) 4/12社團3 4/12 語文競賽(國語演說) 4/12 科際球類競賽(桌球 羽球)		4/10高職特教班適性安置能力評估人員講習 4/13高職特教班適性安置職業能力評估考試	圖：4/12 國際交流社團第四次課程	
	十	14	15 —	16 —	17 —	18 —	19	20	4/16「科技繁星」考生比序排名網路查詢 4/18-5/1「甄選入學」報名資格、身分審查登錄及繳件 4/18高三課輔結束 4/19高三第7次彈性時間	4/19 社團4 4/19 語文競賽(台語演說)	4/15-4/19 各科實習教學進度抽查 4/14 在校生檢定學科測試	4/19資源班校外教學	圖:4/15~4/26圖書館主題週、書香祈福活動 圖:4/18 行動書車 圖:4/19 英文單字大賽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五月														
	十一	21	22 ▲	23 ▲	24 ▲	25	26	27	4/22-4/24高三期末評量 4/24「技優甄審」身分審查結果查詢 4/25高三課輔結束 4/25-5/1「科技繁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4/26高三第8次彈性時間 4/26課程諮詢紀錄上傳_截止 線上選課_結束 選課分發、補選 線上加退選_開始 4/27-28高三統一入學測驗	4/26 週會 1. 菸檳暨愛滋防制講座[衛生組] 2. 達人講座[訓育組]	4/22-4/26實習期中段落量 4/22-4/24第64屆「第6分區」科展比賽-布置安檢、評審及頒獎	4/24校園升寧日	圖：4/26 語言交換課程第三次	
	十二	28	29 ▲	30	1	2	3	4	4/29高三期末評量補行考試 4/30-5/6「技優甄審」繳交報名費 4/30-5/7「技優甄審」資格審查登錄繳寄資料 5/1 線上加退選_結束 第二次補選 確認開課科目 5/1高三期末、平時、學期成績登錄截止 5/2高三期末、平時、學期成績更正截止	5/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5/3週會 性平教育[輔導室] 5/3 科際球類競賽(籃球排球 壘球)	4/29-5/3 高一、高二實習報告抽查 5/2-5/4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3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5/3升學暨就業博覽會	4/29優秀學習歷程甄選活動報名開始 5/3教師輔導與管教-同儕共讀結束 5/3-6.7節-高三學習歷程統整:甄選審查資料撰寫技巧 5/3高一、高二性平講座(王智誼心理師)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圖：4/29 衛武營藝企學 圖：5/3 國際交流社團第五次課程	
	十三	5	6	7	8	9 ▲	10 ▲	11	5/6 發放選課確認單 5/6-5/10第二次教學研究會 5/7「科技繁星」公告錄取 5/9高三學期補考 5/10高三學期補考補行考試	5/10 社團5		5/7特教科第2次教學研究會 5/10高職特教班適性安置現場唱名分發作業 5/10-3.4節-高三學習歷程統整:亮點展現技巧	圖：5/10語言交換課程第四次	
	十四	12	13 ▲	14 ▲	15 ▲	16	17 ▲	18	5/12高三「課程學習成果」學生送出認證截止 5/13-15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 5/14「科技繁星」錄取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5/15高三「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截止 5/16「技優甄審」資格審查結果	5/17 下午教育會考試場準備	5/13-5/17高二各教科校內技藝競賽暨選拔儲備選手暨儲備選手 5/13-5/17岡山農工即測即評及發證第1梯次報名	5/16優秀學習歷程檔案甄選活動報名結束 5/16綜職三校外實習結束 5/17-第4節-高三落點分析講座	圖：5/13 校友會理監事會議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查詢 5/17高三學生「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勾選截止 5/16-6/5個別登記身分審查登錄及繳件 5/16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寄發 5/16高三學期補考成績登錄截止 5/17高三學期補考成績更正截止 5/17第二次期中評量補行考試 5/17國中教育會考試認識環境(下午停課) 5/17-23「甄選入學」第一階段集體報名及繳費 5/18-5/19國中教育會考 5/18-20高三學生收訖明細確認截止					
	十五	19	20	21	22	23	24	25	5/20-24作業抽查 5/20-24「技優甄審」網路報名 5/22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成績登錄截止 5/23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成績更正截止	5/24 岡山農工學生音樂祭-[學生會]		5/20期末校外實習工作檢討會議 5/22綜職科校外教學 5/24綜職科高三期末IEP會議 5/22身心障礙甄試選填作業說明會 5/20-31個人亮點展現工作坊:模擬面試	圖:5/24 英文歌唱大賽 圖:5/24 國際交流社團第六次課程	
	十六	26	27	28	29	30	31	1	5/30 收113-1第八節課輔調查 5/31「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結果公告	5/31社團6 6/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5/20-31個人亮點展現工作坊:模擬面試 5/30(優質化)自我表達工作坊:夢想中自信發光 5/31-6/6身心障礙甄試志願選填	圖:5/31國際交流社團第七次課程	
六月	十七	2	3	4	5	6	7	8	6/6-13「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報名繳費、上傳備審資料 6/7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6/3上午畢業典禮(正常上課) 6/7週會 水域安全教育[體育組]	6/7 各科繳交「實習工廠安全衛生季檢核表」 6/7-17第64屆全國科展報名	6月初 114年度身障甄試開缺需求填報說明會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圖:6/7 國際交流社團第八次課程	
	十八	9	10	11	12	13	14	15	6/13課業輔導結束 6/14自主學習經驗分享 6/14國中技優甄審放榜	6/14 高一、高二多元表現抽查 2-4 篇		6/11綜職二校外實習結束 6/13綜職科第八節學習扶助課程結束 6/14適性安置本校綜合職能科新生報到	圖:6/14 國際交流社團第九次課程	6/10端午節放假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6/14綜職科期末暨下學期初 IEP會議 6/11-6/14資源班期末暨下學期期初 IEP會議 6/13身心障礙甄試統一分發結果公告		
	十九	16	17	18	19 ▲	20 ▲	21 ▲	22	6/17國中技優甄審報到 6/18國中技優甄審報到後放棄 6/19-6/21高二期末評量	6/21社團成果發表 6/21 高二校外教學說明會(第五節)	6/17-6/21岡山農工即測即評及發證第2梯次報名	6/17-6/21資源班畢業生轉銜會議 6/21資源班補救教學結束 6/26身障甄試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圖:6/21語言交換課程第五次	
	二十	23	24	25 ▲	26 ▲	27 ▲	28 ▲	29	6/25-27高一期末評量 6/25「聯合登記分發」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6/27「技優甄審」公告正備取名單 6/28高一、高二期末評量補行考試	6/25-27高二畢業旅行 6/28 休業式		6/24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期末會議	總:6/28 112-2期末校務會議(下午) 總:校園分區進行飲水機水質檢測	6/28休業式
七月	暑一	30	1	2	3	4	5	6	6/30高一、高二期末、平時、學期成績登錄截止 7/1高一、高二期末、平時、學期成績更正截止 7/3「甄選入學」公布正備取名單 7/3-5「技優甄審」登記就讀志願序			7月初綜職二參加烘焙食品丙級檢定即測即評 7月初綜職一參加門市服務丙級檢定術科測試	總:電梯、飲水機定期保養 總:召開工友會議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暑二	7	8	9	10 ▲	11	12 ▲	13	7/9國中免試入學放榜 7/9台電中油機電班放榜 7/9「技優甄審」就讀志願序分發放榜 7/10高一二期返校日補考 7/11國中免試入學報到 7/11台電中油機電班報到 7/12高一二期補考補行考試 7/12高一二期「課程學習成果」送出認證截止		7/7 全國技能檢定學科測試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特教/資源班)	校長室/總務處/人事室/主計室/圖書館	重要考試/節慶/補課/會議
	暑三	14	15	16	17	18	19	20	7/15高一高二學期補考成績登錄截止 7/16高一高二學期補考成績更正截止 7/15國中免試入學報到後放棄 7/15台電中油機電班報到後放棄 7/16「甄選入學」分發放榜 7/17「技優甄審」報到截止 7/17高一二「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截止 7/19-24「聯合登記分發」個別繳費及繳費狀態查詢		7/17-7/21第54屆全國技能競賽	7/15適性輔導安置已報到學生放棄安置截止日		
	暑四	21	22	23	24	25	26	27			7/22-7/26第54屆全國科展			
八月	暑五	28	29	30	31	1	2	3	7/29「聯合登記分發」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7/30-8/2「聯合登記分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7/31「多元表現」上傳截止				總:各處室及各科繳交日常火源自行檢查表	
	暑六	4	5	6	7	8	9	10	8/8「聯合登記分發」放榜 8/09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暑七	11	12	13	14	15	16	17						
	暑八	18	19	20	21	22	23	24						
九月	一	25	26	27	28	29	30	31	8/30第一學期開學日				總:校園分區進行飲水機水質檢測	8/30開學日

※底線表示輔導日、黃色表示學期開始日與結束日、淺藍+▲表示複習考、補考、模擬考，深藍+▲表示期中評量與期末評量、粉紅表示放假日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天數	18	19	18	19	18
段考 1			1	1	1
段考 2	1	1	1		
段考 3		1	1	1	
小計	17	17	15	17	17

高一、高二課輔49節

高三課輔26節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簡曆 113.1.22 修

月份	週次	星期							預 定 主 要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生：1/1 防治藥物濫用傳播日 人：1/1 開國紀念日停課 輔：1/5 心靈成長班
一月	20	7	8	9	10	11	12	13	教：1/16、1/17、1/18 期末考、1/19 前申請補行考試(三)
	21	14	15	16	17	18	19	20	學：1/19 休業式
	寒假	21	22	23	24	25	26	27	教：1/22 補行考試(三) 教：1/23 期末考試成績輸入截止
	寒假	28	29	30	31	1	2	3	人：2/8-2/14 春節 總：2/15 校務會議 學：2/16 導師會議、註冊、開學典禮、反毒反黑反霸凌宣誓
二月	寒假	4	5	6	7	8	9	10	人：2/17 補班補課(補 2/15)
	1	11	12	13	14	15	16	17	生：2/19 藥物濫用週會
	2	18	19	20	21	22	23	24	教：2/19-2/23 第一次教學研究會
	3	25	26	27	28	29	1	2	生：3/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三月	4	3	4	5	6	7	8	9	教：3/20-3/22 第一次期中評量(含申請補行考試)
	5	10	11	12	13	14	15	16	教：3/25 第一次期中評量補行考試
	6	17	18	19	20	21	22	23	教：3/29 第一次期中考成績登錄截止
	7	24	25	26	27	28	29	30	
四月	8	31	1	2	3	4	5	6	生：4/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9	7	8	9	10	11	12	13	輔：4/3 親職講座
	10	14	15	16	17	18	19	20	人：4/5-4/7 日清明連假停課
	11	21	22	23	24	25	26	27	教：4/10 高三作業檢查 輔：4/15 性別平等週會 2 節課，第二節與 22 日第一節調課
五月	12	28	29	30	1	2	3	4	教：4/23-4/25 高三期末評量(含申請補行考試)
	13	5	6	7	8	9	10	11	教：4/27-4/28 高三統一入學測驗
	14	12	13	14	15	16	17	18	教：4/29 日高三期末評量補行考試
	15	19	20	21	22	23	24	25	生：5/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六月	16	26	27	28	29	30	31	1	教：5/2 日高三期末評量，成績登錄截止
	17	2	3	4	5	6	7	8	生：5/6 交通安全週會
	18	9	10	11	12	13	14	15	教：5/6-5/10 第二次教學研究會
	19	16	17	18	19	20	21	22	教：5/6 公告高三第一次學年補考名單
六月	20	23	24	25	26	27	28	29	輔：5/8 親職講座
									教：5/9 高三第一次學年補考
									教：5/13-5/15 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含申請補行考試)
									教：5/14 公告高三第二次學年補考名單、5/16 補考
六月									教：5/17 因應國中教育會考考場布置停課
									學：5/20 環保教育週會 2 節課，第二節與 27 日第一節調課
									教：5/20 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補行考試
									教：5/22 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評量成績登錄截止
六月									教：5/22-5/23 高一、二作業檢查
									生：6/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學：6/3 畢業典禮
									生：6/6 高一、高二期末導師會議暨德行審查會議
六月									教：6/7 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教：6/25-6/28 高一、高二期末評量(含申請補行考試)
									學：6/28 休業式

	暑假	30	1	2	3	4	5	6	生：7/1 防制藥物濫用傳播日 教：7/3 高一、高二期末評量補行考試 教：7/4 高一、高二期末成績登錄截止 教：7/8 公告高一、高二第一次學年補考名單 教：7/11 高一、高二第一次學年補考 教：7/17 公告高一、高二第二次學年補考名單 教：7/22 高一、高二第二次學年補考
七月	暑假	7	8	9	10	11	12	13	
	暑假	14	15	16	17	18	19	20	
	暑假	21	22	23	24	25	26	27	
	暑假	28	29	30	31				
國立岡山農工進修部電話一覽表 教務組：229、232 學務組：230 總機：(07)6217129-30 傳真：(07)6217132 分機：主任：228 生輔組：231 輔導教師：250 護理師：280 導師室：233、234									

決議：開放各處室依此行事曆活動時程協調並調整至 2 月 23 日星期五，再行公告。

案由二：修訂「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辦法」，請提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 號及國教署 111 年 3 月 29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34528 號「學校修訂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自我檢核表」修正規定辦理。
- 二、因應各項教育宣導、品德教育、權益告知、活動宣傳。規劃於當週或隔週班會(13：40~14：00)辦理品德教育。

討論過程：

學務處鄭明仁主任：

因收到幾十位導師反應這個問題，所以我們依據教育部「學校修訂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自我檢核表」來做修正，希望可以達到實施品德教育最大的效果並找最大共識，不管是在早上或下午請大家集思廣義找到大家可接受的時間點，學務處是希望在當週或隔週的班會時間，也能和以往差距不大來辦理品德教育。

校長：

對於本案由，提出 2 個疑慮，請大家思考一下：

- 一、修訂本案各項教育宣導、品德教育、權益告知、活動宣傳。規劃於當週或隔週班會(13：40~14：00)，對於辦理品德教育因屬課堂時間(20 分)，是否有涉及授課鐘點費的疑慮？
- 二、雖然該案是由學務處為提案單位，但在提出重要提案時，是否應有署名何人提案，附議名單等，才較符合會議程序規則，若是學生提案的，我也想聽聽學生的意見。

學生會代表：

目前的情況是很多學生無法在早上時間(上午 7 點 40 分)到校參加品德教育，也可能是因為沒有專車，公車又很難搭上，所以這個問題確實有聽學生提過，但有無提案上去(會議)則不是很清楚。

校長：

想請學生代表幫忙向學生會表達一下意見，就是目前學校已經開放 8 點 10 分到校，一週就那麼一次早上 7 點 40 分到校品德教育，不知道這樣是否有說服力，以後同學若到職場公司上班，公司規定幾點上班不就也是要遵守公司的規定嗎？若還有老師在這個議題著眼，建議以聯署方式提出。

楊婷茹老師發言：

以當導師觀察，對於早上 7 點 40 分品德教育已實驗一學期，上午施行實行的效果真的沒有很好，其實導師大家都知道升旗很重要，因為有重大事情、學生常規(勿無照騎機車、勿在校外抽煙…)要宣達，但會

違反常規的學生早上根本不會來參加升旗，學校希望鼓勵學生來參加升旗，現在也沒有處罰的規定，獎勵歸獎勵對學生都沒有效果，既然品德教育很重要為什麼不移到下午會比較有效果。

校長：今日尚有許多議案尚需討論，因為明天還沒有品德教育，最快是在下週五，若老師們都認為這個問題十分重要，請老師們連署提案出來並會儘快在下週五之前召開專會討論。

案由三：修訂「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辦法」，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明：

- 一、依本校 112 年 9 月 28 日第 1 學期臨時行政會議、113 年 1 月 22 日行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本案自 112 年 10 月 2 日起正式實施(調整放學時間提早 5 分鐘)，並提交校務會議追認。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辦法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第 4 條 學生作息時間與規範： 六、下午上課：(13:00-13:50、14:00-14:50、15:00-15:50、16: 05 00-16: 55 50)。 七、下午打掃：(15:50-16: 05 00) 八、放學：(未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 05 00；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 55 50)		第 4 條 學生作息時間與規範： 六、下午上課：(13:00-13:50、14:00-14:50、15:00-15:50、16:00-16:50)。 七、下午打掃：(15:50-16:00) 八、放學：(未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00；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50)			一、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第 4 點規定：「各校得訂定學生每日上學及放學時間；因代表隊培（集）訓、學校重要活動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各校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二、修正原因： (一)本校 112 學年度學生專車已歷六次流標，搭乘專車同學普遍改用大眾運輸工具通勤往返。查學生放學主要趕搭 16:05~16:15、16:55~17:05 學校週邊公車，若偏遠地區學生無法搭上，等待下一班次公車動輒半個小時以上，影響返家時間與安全甚鉅。 (二)近日應多位家長及學生要求，申請提早離校趕公車人數有驟增情形，連帶影響其他留班同學學習心態與任課老師教學品質。 (三)部分同學提前離校途中，學校無法完全掌握安全問題。是以，統一調整放學時間，提早 5 分鐘(無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00；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50)以使學生通勤更方便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						
節次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08:10前	學生自主規劃運用				品德教育集會 (0740-0810)
1	08:10-09:00					
2	09:10-10:00					
3	10:10-11:00					
4	11:10-12:00					
	12:00-12:30	午餐				
	12:30-12:55	午休				
5	13:00-13:50					班會
6	14:00-14:50					週會/社團
7	15:00-15:50					週會/社團
	15:50-16: 05 00	打掃 (未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於16: 05 00放學)				
8	16: 05 00-16: 55 50	第8節 課業輔導 (學生自由選擇參加)				
	16: 55 50-	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放學時段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						
節次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08:10前	學生自主規劃運用				品德教育集會 (0740-0810)
1	08:10-09:00					
2	09:10-10:00					
3	10:10-11:00					
4	11:10-12:00					
	12:00-12:30	午餐				
	12:30-12:55	午休				
5	13:00-13:50					班會
6	14:00-14:50					週會/社團
7	15:00-15:50					週會/社團
	15:50-16:00	打掃 (未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於16:00放學)				
8	16:00-16:50	第8節 課業輔導 (學生自由選擇參加)				
	16:50-	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放學時段				

		順暢，學校管理更周延。
--	--	-------------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辦法(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0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2 日行政會議 0 0

- 第 1 條 本辦法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 號函修正「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訂定。
- 第 2 條 為維護學生身心發展健全、尊重學生休息及休閒權利，並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校園安全、交通狀況、家庭需求等因素，以提升學生自主規劃學習能力、強化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主要目的，並兼顧師生互動、班級經營及生活教育需求，訂定本辦法。
- 第 3 條 一般規定：
- 一、學生每日在校作息如因代表隊培(集)訓、學校重要活動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 二、學生於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另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不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惟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並視學生學習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正向、一般輔導及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同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 第 4 條 學生作息時間與規範：
- 一、學生自主規劃運用時間：每日 8:10 前，教學區、教室保持安靜。
 - 二、品德教育：星期五 07:40-08:10。
 - 三、上午上課：(08:10-09:00、09:10-10:00、10:10-11:00、11:10-12:00)。
 - (一)上課鐘聲響後，同學應儘速進入教室，老師未到達前應保持肅靜，課間各班班長、風紀股長應負責班級秩序維持。
 - (二)課間請同學遵守班規或班級生活公約，下課時間不可於教室、走廊奔跑或打球等活動，以保持教室安靜及避免發生危險。
 - (三)申請外出同學依規定完成申請手續(生病外出除外)，嚴禁同學不假外出。
 - (四)上課期間嚴禁同學會客，如有急事應先報備完成外出手續即可離校。
 - (五)在校期間遇到有同學發生任何事故，班級幹部應立即向導師、教官室、學務處反映處理，校園內嚴禁校外人士(閒雜人員)進入，若有發現應立即回報教官室。
 - (六)上午各班實施責任區打掃，將教室內、外及公共區域確實打掃乾淨。
 - 四、午餐時間：(12:00-12:30)。
 - (一)午餐嚴禁訂購外食，以維學生飲食安全，違者實施午休輔導。
 - (二)嚴禁校外人士進入教室，進行商業(招生介紹)行為。
 - (三)班級於午餐後，即整理教室清潔並垃圾分類，並於打掃時間時完成廚餘回收。
 - (四)午休鐘響，應儘速進入教室關閉電燈電視進行午休或到到達指定地點實施午休輔導。
 - 五、午休時間：(12:30-12:55)。
 - (一)午休鐘聲響後，班長、風紀股長即維持秩序。
 - (二)學務人員、評分同學實施午休評分。
 - 六、下午上課：(13:00-13:50、14:00-14:50、15:00-15:50、16:00-16:50)。

七、下午打掃：(15:50-16:00)。

各班於第 7 節下課實施打掃，將教室內、外及公共區域確實打掃乾淨，並將垃圾分類後資源回收(以倒垃圾及處理人為垃圾為主)。

八、放學：(未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00；參加課業輔導放學時間為 16:50)

(一)副班長將點名板送回德行室，同學離開教室將電源、門窗關好做好課後教室管理。

(二)學生依規定放學離校。

第 5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

節次	時 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08:10前	學生自主規劃運用				品德教育集會 (0740-0810)
1	08:10-09:00					
2	09:10-10:00					
3	10:10-11:00					
4	11:10-12:00					
	12:00-12:30	午餐				
	12:30-12:55	午休				
5	13:00-13:50					班會
6	14:00-14:50					週會/社團
7	15:00-15:50					週會/社團
	15:50-16:00	打掃 (未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於16：00放學)				
8	16:00-16:50	第8節 課業輔導 (學生自由選擇參加)				
	16:50-	參加課業輔導學生放學時段				

備註：

1. 第 8 節實施課業輔導，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前述課業輔導，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2. 星期五第 8 節無課業輔導。
3. 星期五07:40-08:10實施「品德教育」全校集會，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各校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每週得實施全校集合活動至多一日)。

決議：依提案修訂通過。

案由四：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暨自行車輔導管理辦法，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明：依現行交通法令及本校現況實施修訂並經本校 113 年 1 月 22 行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暨自行車輔導管理辦法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暨自行車輔導管理辦法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暨自行車輔導管理辦法	原辦法僅限定機車，依現況增訂自行車類。
一、依據： (一)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二)本校現況需要。	一、依據： (一)道路交通管理處條例。 (二)本校現況需要。	新增修正之依據。
一、 二、目的：為維護及教育學生騎乘機車應確保自身安全車輛之觀念，避免無謂傷害，並培養學生守法守紀精神，維護交通安全，特訂定本辦法。	二、目的：為維護及教育學生騎乘車輛之觀念，避免無謂傷害，並培養學生守法守紀精神，維護交通安全，特訂定本辦法。	原辦法僅限定機車，依現況修正為廣泛之車輛
三、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通學應具備之基本條件： （一）居家偏遠、通學不便（避免同學疲勞駕駛，限居住地距校二十公里（含）以內地區方可申請）。 （二）持有騎乘機車各型之行車執照及駕駛執照並投保第三責任險。 (一)騎乘機車者：需有機車駕照、行照及投保強制險。 (二)騎微型電動二輪車	三、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通學應具備之條件： (一)騎乘機車者：需有機車駕照、行照及投保強制險。	一、機車條件，依現況增訂微型電動二輪車。 二、

者：車輛依規定懸掛牌照及投保強制險。 (三)學生機車排氣量應在150cc(含)以下為宜，規範遵照監理單位禁止騎越野機車、150cc以上重型機車，不得取下消音器、裝設音響或非法改車，違規者一律取消騎乘機車到校資格。 (四)(三)備有自家機車及安全帽符合以上條件者，至教官室領取申請表及家長親筆簽名之同意保證書，以利申請通行證，經核准領取通行證後，需黏貼於車牌上供識別，始得騎乘機車輛停入學校車棚。	(二)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車輛依規定懸掛牌照及投保強制險。 (三)符合以上條件者，至教官室領取申請表及家長保證書，經核准領取通行證後，需黏貼於車牌上供識別，始得騎乘車輛停入學校車棚。	件限制。 三、依現行法令增訂限制。
四、違規騎乘機車輛之取締處分： (一)經交通單位、校外會通知違反交通規則者，視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 (二)無照駕駛者記小過乙次。 (三)機車行駛不得製造噪音，嚴禁於校內騎車，進出車棚一律熄火，如有違規者，第一次記警告乙次，第二次記警告兩次，第三次記小過乙次。 (四)校外三人共乘一部	四、違規騎乘車輛之處分： (一)經交通單位、校外會通知違反交通規則者。	一、原辦法僅限定機車，依現況修正為廣泛之車輛。 二、刪除不合時宜處分態樣，改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辦法」規定情事實施處分

機車毀損校譽，駕駛人及搭乘者各記小過乙次。 （五）通行證貼紙黏貼於機車車牌明顯處，未按規定者記警告乙次。 （六）騎機車上學每學期遲到不得超過10次，違反者通知家長並取消騎機車通學資格。 （二）不遵從師長、交通服務隊指揮或不遵守交通規則者。 （三）未依規定申請騎乘停入學校車棚、未依規定黏貼通行證、進出車棚未熄火、校內違規騎乘車輛者。 （七）（四）以上違規者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辦法實施懲處，另依應於本室校規定時間參加交通安全再教育，以策進交通安全觀念。	（二）不遵從師長、交通服務隊指揮或不遵守交通規則者。 （三）未依規定申請騎乘停入學校車棚、未依規定黏貼通行證、進出車棚未熄火、校內違規騎乘車輛者。 （四）以上違規者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辦法實施懲處，另依本校規定時間參加交通安全再教育，以策進交通安全觀念。	
五、機車駕駛應勤於檢查及保養機車輛，使其經常保持最佳性能及狀況，如發現機車輛性能不佳或安全堪虞，可隨時禁止騎乘該車，在安全改善後才可騎乘。	五、駕駛應勤於檢查及保養車輛，使其經常保持最佳性能及狀況，如發現車輛性能不佳或安全堪虞，可隨時禁止騎乘該車，在安全改善後才可騎乘。	原辦法僅限定機車，依現況修正為廣泛之車輛。
六、本辦法提行政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六、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原辦法為110年8月31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後實施，故修正本條文用詞。

<table border="1"> <tr><td colspan="5">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td></tr> <tr><td>班 級</td><td colspan="4"></td></tr> <tr><td>座 號</td><td colspan="4"></td></tr> <tr><td>姓 名</td><td colspan="4"></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家中：</td><td colspan="4"></td></tr> <tr><td>家長電話</td><td colspan="4"></td></tr> <tr><td>行動：</td><td colspan="4"></td></tr> <tr><td>車 號</td><td colspan="4"></td></tr> <tr><td>廠 牌</td><td colspan="4"></td></tr> <tr><td>型 式</td><td colspan="4"></td></tr> <tr><td>駕照號碼</td><td colspan="4"></td></tr> <tr><td>申請理由</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4">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td></tr> <tr><td colspan="5">申請人(簽章)： ☐</td></tr> <tr><td>申請日期</td><td colspan="4">中華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 <td>黨管教官</td> <td>導 師</td> <td>生輔組長</td> <td>主任教官</td> <td>學務主任</td> </tr> </table>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地 址					家中：					家長電話					行動：					車 號					廠 牌					型 式					駕照號碼					申請理由					注意事項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申請人(簽章)： ☐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黨管教官	導 師	生輔組長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table border="1"> <tr><td colspan="5">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td></tr> <tr><td>班 級</td><td colspan="4"></td></tr> <tr><td>座 號</td><td colspan="4"></td></tr> <tr><td>姓 名</td><td colspan="4"></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家中：</td><td colspan="4"></td></tr> <tr><td>家長電話</td><td colspan="4"></td></tr> <tr><td>行動：</td><td colspan="4"></td></tr> <tr><td>車 號</td><td colspan="4"></td></tr> <tr><td>廠 牌</td><td colspan="4"></td></tr> <tr><td>型 式</td><td colspan="4"></td></tr> <tr><td>駕照號碼</td><td colspan="4"></td></tr> <tr><td>申請理由</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4">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td></tr> <tr><td colspan="5">申請人(簽章)： ☐</td></tr> <tr><td>申請日期</td><td colspan="4">中華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 <td>黨管教官</td> <td>導 師</td> <td>生輔組長</td> <td>主任教官</td> <td>學務主任</td> </tr> </table>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地 址					家中：					家長電話					行動：					車 號					廠 牌					型 式					駕照號碼					申請理由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申請人(簽章)： ☐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黨管教官	導 師	生輔組長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修正附表-申請表之名稱與內容，以符本管理辦法。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地 址																																																																																																																																																																												
家中：																																																																																																																																																																												
家長電話																																																																																																																																																																												
行動：																																																																																																																																																																												
車 號																																																																																																																																																																												
廠 牌																																																																																																																																																																												
型 式																																																																																																																																																																												
駕照號碼																																																																																																																																																																												
申請理由																																																																																																																																																																												
注意事項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申請人(簽章)： ☐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黨管教官	導 師	生輔組長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地 址																																																																																																																																																																												
家中：																																																																																																																																																																												
家長電話																																																																																																																																																																												
行動：																																																																																																																																																																												
車 號																																																																																																																																																																												
廠 牌																																																																																																																																																																												
型 式																																																																																																																																																																												
駕照號碼																																																																																																																																																																												
申請理由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遵守各項學校規定。																																																																																																																																																																											
申請人(簽章)： ☐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黨管教官	導 師	生輔組長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table border="1"> <tr><td colspan="5">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td></tr> <tr><td colspan="5">茲同意敝子弟 <u>一馬詩校</u> 方准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td></tr> <tr><td colspan="5">注意事項：</td></tr> <tr><td colspan="5">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td></tr> <tr><td colspan="5">家長簽章： ☐</td></tr> <tr> <td colspan="2">行 照 影 本</td> <td colspan="3">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td> </tr> </table>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					茲同意敝子弟 <u>一馬詩校</u> 方准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					注意事項：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家長簽章： ☐					行 照 影 本		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			<table border="1"> <tr><td colspan="5">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td></tr> <tr><td colspan="5">茲同意敝子弟 <u>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u>，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td></tr> <tr><td colspan="5">注意事項：</td></tr> <tr><td colspan="5">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td></tr> <tr><td colspan="5">家長簽章： ☐</td></tr> <tr> <td colspan="2">行 照 影 本</td> <td colspan="3">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td> </tr> </table>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					茲同意敝子弟 <u>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u> ，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家長簽章： ☐					行 照 影 本		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			修正附表-家長保證書之名稱與內容，以符本管理辦法。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																																																																																																																																																																												
茲同意敝子弟 <u>一馬詩校</u> 方准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																																																																																																																																																																												
注意事項：																																																																																																																																																																												
1. 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機車。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並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家長簽章： ☐																																																																																																																																																																												
行 照 影 本		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																																																																																																																																																																												
茲同意敝子弟 <u>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u> ，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進火車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處置。																																																																																																																																																																												
家長簽章： ☐																																																																																																																																																																												
行 照 影 本		駕 照 影 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暨自行車輔導管理辦法(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31 日校務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2 日行政會議 0 0

一、依據：

- (一)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 (二) 本校現況需要。

二、目的：為維護及教育學生騎乘車輛之觀念，避免無謂傷害，並培養學生守法守紀精神，維護交通安全，特訂定本辦法。

三、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通學應具備之條件：

- (一) 騎乘機車者：需有機車駕照、行照及投保強制險。
- (二)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車輛依規定懸掛牌照及投保強制險。
- (三) 符合以上條件者，至教官室領取申請表及家長保證書，經核准領取通行證後

，需黏貼於車牌上供識別，始得騎乘車輛停入學校車棚。

四、違規騎乘車輛之處分：

- (一) 經交通單位、校外會通知違反交通規則者。
- (二) 不遵從師長、交通服務隊指揮或不遵守交通規則者。
- (三) 未依規定申請騎乘停入學校車棚、未依規定黏貼通行證、進出車棚未熄火、校內違規騎乘車輛者。
- (四) 以上違規者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辦法實施懲處，另依本校規定時間參加交通

安全再教育，以策進交通安全觀念。

五、駕駛應勤於檢查及保養車輛，使其經常保持最佳性能及狀況，如發現車輛性能不佳或安全堪虞，可隨時禁止騎乘該車，在安全改善後才可騎乘。

六、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申請表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地 址				
家長電話	家中：			
	行動：			
車 號				
廠 牌				
型 式				
駕照號碼				
申請理由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熄火牽車進入校區車棚。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議處。 7. 本人已詳讀上述之規定，並願恪遵各項學校規定。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業管教官	導 師	生輔組長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國立岡山農工學生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 家長保證書

茲同意敝子弟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到校，並保證督促子弟遵守交通法規及下列注意事項，如有發生任何事故，家長願意負一切責任。

注意事項：

1. 騎乘機車或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2. 小型輕型機車不得附載人員，重型及普通輕型機車在駕駛人後設有固定座位者，得附載一人，但需經雙方家長簽章保證。
3. 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得附載坐人。
4. 嚴禁在校園內騎乘車輛。
5. 進出車棚須熄火推行，上學遲到者得從大門熄火牽車進入校區。
6. 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議處。

家長簽章：



行照影本

駕照影本

(騎微型電動二輪車者免附)

案由五：本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修正案，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一、參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94年1月5九四教中(總)字第0940500257號書函轉教育部所屬高級中學校以下各級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限區分表及教育部97年1月28日台總(四)字第09700010651號函知部屬機關學校修訂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作業參考意見妥善典藏及保管重要檔案資料辦理。

二、新增使用單位總務處庶務組分類號：

分類號	類目名稱	保存年限
0329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5

三、檢附修訂「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草案如下頁。

四、113年1月22行政會議決議事項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

94.1.1 啟用
113.1.9 修正草案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00 行 政 類			1 訓 育		0326	工友管理	久
	1 研究發展		0211	學生申訴及救濟	20	0327	勞工安全、福利與保險	10
0011	校務發展計畫	久	0212	助學貸款	10	0328	車輛及場地管理	10
0012	校務會議	久	0213	學生事務方案推展	5	0329	未達公告金額	5
0013	主管會報	久	0214	社團與活動	5		3 出 納	
0014	管制考核	10	0215	贊助公益	5	0331	現金出納(扣稅)	10
0015	視導評鑑	10	0216	工讀服務	3	0332	金融機構往來	5
0016	教育統計	10	0217	各項比(競)賽	5	0333	印鑑、票據	10
0019	其他	5	0218	教育旅行	10	0340	各項補助及互助	10
	2 校 史		0219	其他	5		5 法 令 規 章	
0021	組織沿革	久		2 生活教育		0351	內部規章	久
0022	歷史文物	久	0221	生活教育輔導與管理	10	0352	法令及釋疑	10
	3 團 體		0222	校園安全	5	0360	校園安全及維護	10
0031	教師會	5	0223	安全教育與訓練	5	0390	其他(總務一般)	5
0032	家長會	5	0224	緩徵召集	10		04 人 事 類	
0033	員生消費合作社	10	0225	學生獎懲	20		1 組 織 編 制	
0034	校友會	10	0226	膳宿管理	5	0411	員額分配及編制	久
0035	其他團體	5		3 社會教育		0412	分層負責	久
	4 法令規章		0231	成人及推廣教育	3		2 選 用、敘 薪	
0041	內部規章	久	0232	親職教育	3	0421	教職員甄試、登記	10
0042	法令及釋疑	10	0233	社區關係	5	0422	教職員任免、選調	久
	01 教 務 類			4 體 育		0423	教職員敘薪	久
	1 教學研究		0241	體育活動、競賽	5		3 差 勤 勤 惰	
0111	課程與教學研究計畫	10	0242	體育設施、器材管理	5	0431	差勤管理	3
0119	其他	5	0249	其他	5	0432	教職員休假管理	5
	2 教 學			5 衛 生			4 考 核、獎 懲	
0121	課務處理與輔導	5	0251	衛生保健及教育	10	0441	考績及重大獎懲	久
0122	教師專業成長	5	0252	環境衛生	5	0442	平時考核及一般獎懲	10
0123	學藝活動及競賽	5	0253	學生平安保險	10	0443	資深優良教師	10
0124	教材選用	20	0254	學生平安保險重大理賠	20	0444	獎章	久
0125	教育實習	5	0255	餐飲衛生管理計畫	10		5 進 修、待 遇	
	3 註 冊		0256	一般餐飲衛生管理	3	0451	在職進修	10
0131	招生宣導	3		6 軍訓護理		0452	待遇及生活津貼	10
0132	入學、註冊	10	0261	軍護行政	5		6 保 險、福 利	
01331	本校學籍管理	久	0262	軍訓護理人事	久	0461	保險(健檢)	10
01332	立德學籍管理		0263	軍護教育	5	0462	退休(資遣)、撫恤	久
0134	增調科班	20	0264	軍械管理	15	0463	輔建住宅	30
0135	特殊科班	5	0265	各縣市聯絡處代辦經費	15		7 政 治 風 氣	
0136	獎助學金	10	0266	替代役管理	5	0471	政令宣導	5
0137	升學	5	0269	其他	5	0472	政風業務	20
1191	學習歷程檔案	5	0270	各項補助	10		8 一 般 人 事 業 務	
	4 教學設備		0280	法令規章		0481	各項證明書、保證書	5
0141	設備、儀器管理	5	0281	內部規章	久	0482	人力資料動態登記	10
0142	教育研究用品進口	10	0282	法令及釋疑	10	0483	文康活動	5
	5 資 訊		0290	其他	5		9 法 令 規 章	
0151	資訊安全	3		03 總 務 類		0491	內部規章	久
0152	網路管理	5		1 文 書		0492	法令及釋疑	10
0153	資訊研習及競賽	3	0311	文書管理	5	0499	其他(人事一般)	5
	6 實驗與研究		0312	印信啟用及製換發	久		05 主 計 類	
0161	實驗研究與展覽	10	0313	檔案銷毀與移轉	久		1 歲 計 類	
0162	實驗場所管理	5	0314	一般檔案管理	5	0511	預算、決算	10
0170	各項補助	10		2 庶 務		0512	經費流用	10
	8 法令規章		0321	小額採購	5	0513	預算執行有關事項	10
0181	內部規章	久	0322	公告金額採購	15		2 會 計	
0182	法令及釋義	10	0323	查核金額採購	30	0521	會計報告、收支審核	10
0190	其他	5	0324	不動產產權管理	久	0522	會計帳冊、憑證、傳票	10
	02 學 務 類 (訓 導)		0325	動產管理	10		3 統 計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分類表	類 目 名 稱	年限
0531	各類統計表報	10		4 法令規章				
0539	其他	3	0941	內部規章	久			
	4 主計人事		0942	法規及釋疑	10			
0541	任免、遷調、退撫	久	0990	其他	5			
0542	考績及重大獎懲	久		11 進修學校類				
0543	平時考核及一頒獎懲	10		1 綜合業務				
	5 法令規章		1111	進校課程、教學研究計畫	10			
0551	會計內部規章	久	1119	其他	5			
0552	會計法令及釋疑	10		2 教 學				
0590	其他	5	1121	進校教師專業成長	5			
	06 實習及就業輔導		1122	進校課務處理	5			
	1 實習輔導		1123	進校教材選用	20			
0611	實習輔導計畫	10		3 註 冊				
0612	建教合作	5	1131	進校註冊、招生宣導	10			
0613	實習、參觀	5	1132	進校學籍管理	久			
06141	技藝、技能檢定(業務)	5	1133	進校增調科班	20			
06142	技藝、技能檢定(監評)	5						
06143	技藝、技能檢定(競賽)	5						
0615	實習設備與安全	5	1134	進校特殊科班	5			
	2 就業輔導		1135	進校獎助學金、就學優待	10			
0621	就業輔導計畫	10	1136	進校升學、甄試	5			
0622	產學合作	5		4 訓 育				
0623	就業輔導、參觀訪問	5	1141	進校學生申訴及救濟	20			
0624	畢業生服務	3	1142	進校助學貸款	10			
0630	專業成長研究及報告	10	1143	學生事務方案堆展	5			
0640	各項補助	10	1144	訓練、活動、競賽	5			
	5 法令規章		1145	教育旅行	10			
0651	實習內部規章	久		5 生活輔導				
0652	實習法令及釋疑	10	1151	生活教育輔導與管理	10			
0690	其他	5	1152	校園安全	5			
	07 輔 導 類		1153	安全教育訓練、宣導	5			
	1 輔導與諮商		1154	進校緩徵召集	10			
0711	輔導會議、計畫	10	1155	學生獎懲	20			
0712	輔導活動	5		6 社會教育				
0713	學生輔導及諮商	20	1161	社會關係、親職教育	3			
0714	輔導刊物	5	1162	成人及推廣教育	3			
	2 法令規章		1170	各項補助	10			
0721	輔導內部規章	久		8 法令規章				
0722	輔導法令及釋疑	10	1181	內部規章	久			
0730	各項補助	10	1182	法令及釋疑	10			
0790	其他	5	1190	其他	5			
	08 特 殊 教 育							
0810	鑑定、安置、輔導與計畫	10						
0820	特殊教育教學及輔導活動	5						
0830	特殊教育資源	10						
0840	特教各項補助	10						
	5 法令規章							
0851	特教內部規章	久						
0852	法令及釋疑	10						
0890	其他	5						
	09 圖 書 館							
	1 館務行政							
0911	館務計畫及契約	10						
0912	圖書設備及管理	5						
	2 技術暨讀者服務							
0921	技術服務	5						
0922	讀者服務	5						
0930	各項補助	10						

決議：提案五照案修訂通過。

陸、臨時動議：

一.王永在導師提案：

113/2/5 國教署修訂教師輔導學生管教注意事項，這個訊息對於老師管教學生措施有部份放寬，尤其在安全檢查部份，故提請學務處能儘快將公版提案來加以修正，並來得及在這學期施行，以避免教師在管教作為上礙手礙腳。

校長回應：

感謝王老師!這是很好的建議，這個學校需要一群老師帶領一群有趣的學生，不同孩子有不同的教學，對於在隊後的學生儘可能去關心，但不要用手或用肢體去碰他，最後在教育學生時，同時還是要保護好同仁自身。

二.張宏毅組長提案：

對於行事曆部分有部分想要調整，第 6 週高一期中評量因學務處成長營若不辦理，則期中評量會和高二高三同步，另外 4 月份社團時間會高三彈性時間有所衝突，是否授權教務處再和學務處自行調整。

校長回應：

將再開放行事曆各處室共編修正期限至 113 年 02 月 23 日星期五，逕行公告本校官網。

三.黃瓊瑩導師提案：

對於提案討論案由二-關於品德教育時間修訂一案，由於校務會議是教師參與人數最多的會議，不如針對這個議題就加以表決，是否以修改延後時間 10 分鐘「下午 1 點 50 分至 2 點 20 分」贊成及附議來逕行舉手表決呢?若有附議可以請大家直接表決。

校長回應：

因為下午第 2 節課時間為 2 點至 2 點 50 分，如此是否也會影響力到第 2 節下課或學生環境打掃時間，所以我先裁決這個議案成立，不用在另行提案及附議，且會在這星期內來找時間並約集行政同仁及導師來加以討論決定。

註冊組徐士喬組長發言：

其實我的認知以為這個議案應在行政會議通過即可，現在會列入校務會議討論是希望同仁大家可以了解實際的執行狀況，若老師有其他意見，或許可以提供給相關行政人員，後續再以行政會議討論就可以了。

學生代表發言：

屆時開會時請也要邀請學生代表參加一併討論。

校長回應：

故以上我才會希望能在會後再加開會議來釐清修改時間法律適格的問題。

生輔組謝善斌組長發言：

關於學生作息時間在去年修訂時是由老師代表及學生代表一起提出共同制定且試辦了一學期，既然名為學生作息時間，是否應以學生為主體，若利用學生下課 20 分鐘來實施品德教育，如此一來是否剝奪學生下課休息權利(違反 CRC 規範)，再者現在學生下課搭公車都很難，若時間再往後延可能會損害到學生權益，所以希望大家能再好好討論怎樣做才是對學生最好的，能在行政會議思考並由各處室主任、老師共同訂定一個完整適當的時段來實行，不要每學期一改再改。

人事室杜貴滿主任：

其實老師應要留校 8 小時，每週 40 小時，老師都有做到嗎？不要有僥倖心理，不論行政兼職或一般教師都要做到。

楊婷茹導師發言：

老師們當初想要更改品德教育時間並不是在意縮短上班時間，而是上午升旗實施品德教育效果真的非常不好，所以才想要修改至下午時間，再者雖說老師應上班 8 小時，但我有時晚上 11、12 點都還在接聽家長電話，其實重點有點搞錯。

校長回應：

1. 因為明天(週五)還未有實施品德教育的問題，所以今天不急會中馬上決定，下週五前會再開會商討決定。
2. 並且在這問題中，我的關鍵點是當同仁面對：如果學生無法於早上(7:40-8:10)準時參加學校品德教育時，應該如何和學生並於討論解決，就像以後學生若到職場依也必須依公司規定的上班時間按表操課一樣的道理。
3. 最後十分感謝家長會長提供本次議的茶點飲料為新春團拜點心及園藝科的佈置，謝謝岡農有趣的大家。

柒、散會 16 時 00 分

捌、主席簽署：